

福州市长乐区人民防办公室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并参考《福州市长乐区关于进一步提升全区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结合我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由福州市长乐区人民防空办公室编制完成本报告。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本报告在福州市长乐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fzcl.gov.cn/>）公布，并报送长乐区档案馆、图书馆，欢迎查阅，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福州市长乐区人民防空办公室联系（地址：福州市长乐区三峰西路490号，邮编：350200，电话：0591-28887908，传真：0591-28887908，电子邮箱 clsrfb@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4年，我办认真贯彻落实《条例》及《办法》精神，把政府信息公开作为服务创新、便民为民的重要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开内容，严格公开程序，健全工作机制，加强监督检查，扎实推进信息公开各项工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政府信息公开，严格依法管理，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和规范化，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基本情况

1.主动公开方面。我办认真研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根据区、市、县信息公开工作要求，按照系统化、标准化、电子化的原则，明确信息公开工作的职责、程序、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按《条例》规定做到主动稳妥，及时准确，公开、公正、便民对政府信息进行公开。2024年我办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3条，主动公开及时率100%。我办按照要求，强化督促检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落实到位。加大督查考核力度，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及时，全面，真实，努力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面深入开展，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到位。同时向区档案馆、区图书馆报送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电子及纸质文档。

2.依申请公开方面。2024年我办收到依申请公开5件，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流程开展信息公开工作，已全部依法按期答复。

3.政府信息管理方面。2024年我办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审”制度，积极抓好错敏信息整改，严格执行“分级审核，先审后发”的信息发布制度，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确保政务信息内容安全。

4.平台建设方面。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公开办《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1号）规定，不断提升政府网站和新媒体建设标准，持续规范优化栏目设计与内容发布，及时发现和整改错误信息。

5.监督保障方面。我办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认真贯彻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定期组织人员学习《条例》等与政务公开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按要求参加组织的政务公开工作培训。进一步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的审批和核查，严防泄密事故发生。

（二）2024年政务公开工作主要任务落实情况

1. 加强涉及市场主体的信息公开方面。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对政务公开的内容、时间、程序、范围等做出了硬性规定和明确要求，促使政务公开工作朝规范化、制度化方向发展。

2.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集中公开方面。我办2024年1月至12月未发布过行政规范性文件。

3.优化政策咨询服务方面。我办建立健全信息公开申请制度，开通12345平台、电话、邮件、现场咨询等信息咨询渠道，强化反馈机制，听取群众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看法，对群众咨询的问题逐条登记，仔细调查处理，不断改进政务公开工作。

4.规范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方面。我办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有关规定，不断完善制度程序，落实工作责任，把能否公开、怎样公开、在什么范围内公开等作为审核内容。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推动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有效开展。

5.科学合理确定公开方式方面。我办严格做好信息梳理工作，明确信息公开属性，对信息公开的方式、载体、和内容进行清理研究，并结合实际创新公开内

容及形式，提高服务水平，简化办事程序，充分发挥长乐区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主动公开信息 13 条。

6.加强公开平台建设方面。 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加强制度建设，2024 年我办进一步规范了信息公开工作流程，保障工作制度的落实，严格审查程序，全年没有发生泄密事务。

7.强化工作指导监督方面。 2024 年以来，我办进一步加强领导、健全制度、规范程序、强化督查，确保了主动公开全面真实精确、依申请公开依法有据合规，全年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的事务，有效维护了政府形象，提升了政府公信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44.895844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	0	0	0	0	0	0	0	

					持	正	果	结		持	正	果	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我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领导小组指导下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如：政府信息公开的宣传力度不够大；基层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针对上述问题，我办将采取以下措施进行改进：

一是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加大日常动态、政策宣传力度。二是保障公开内容充实易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加强对信息公开平台的日常管理，严格审核对发布信息的质量和安全审查，确保发布信息的准确性、时效性和安全性。

三是开展学习交流活动中，借鉴学习政务公开工作先进经验。围绕政务公开流程、工作制度和注意事项等进行专题培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福州市长乐区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5年1月6日